

湖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保洁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湖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保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HZCS2025-001

甲方：湖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买方）

乙方：浙江万川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关于湖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大楼及车管所
清卫保洁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磋商文件编号：HZCS2025-001）的结果，
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湖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大院、车管所、事故处理大队大楼及
公共区域日常保洁、大院内水体保洁，以现代企业和专业化的管理手
段维护上述区域内各项设备设施，创造清洁、舒适、健康的环境。

二、合同金额

一年合同金额为（大写）：玖拾玖万捌仟元整（¥998000 元）人民币。

三、委托管理事项

列入本次包括公共区域日常保洁、周边水体保洁等服务范围详见
磋商文件第二章“磋商项目服务范围及要求”。

四、履约保证金

4.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项目，应由乙方直接服务，不得转让他人；

4.2 如有转让和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五、服务质量保证金：无。

六、合同履行时间、履行地点

6.1 履行时间：1 年(2025 年 2 月 21 日-2026 年 2 月 20 日)

6.2 履行地点：湖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大院及车管所和事故处理大队。

七、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2025 年 4 月份前，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 40%合同款。剩余款项分 3 次支付：(1) 分别在 2025 年 8 月底前、2025 年 11 月底前，采购人根据考核结果各支付合同款的 23.15%；(2) 2026 年 3 月底前根据审计结果，采购人支付合同尾款。

八、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服务质量

9.1 详见磋商需求各分项服务内容的要求及标准。

9.2 在服务服务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违约责任

乙方在合同期限内应按照甲方要求完成保洁等服务工作，如未达到甲方的服务标准，甲方酌情扣款，直至解除合同。如有转让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经双方磋商同意，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1.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1.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仲裁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3.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3.4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5 年 2 月 24 日

乙方：浙江万川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城南街
道朝霞路 119 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5 年 2 月 24 日

保洁服务岗位检查考核评分标准

类 别	标 准
仪容仪表 (10%)	1.1 按规定着工装上班, 工装应干净、无异味;
	1.2 讲究个人卫生, 仪表整洁, 不蓬头垢面, 无工作场所内吸烟等不雅现象;
	1.3 按规定佩带工作证于正确位置;
服务态度 (10%)	2.1 精神饱满、热情, 按规定使用礼貌用语, 主动打招呼, 工作过程中使用规范礼貌用语, 微笑服务, 热情待客;
	2.2 服务意识良好, 能够积极接受他人的意见, 不与他人发生争吵或有失敬、失礼的行为;
工作纪律 (10%)	3.1 无旷工、迟到、早退等违纪现象;
	3.2 上班时不私自离岗、不聚众闲聊、不做与本职工作无关的事情;
	3.3 诚实公正廉洁、遵守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服从领导, 听从指挥, 对领导工作指示及安排无不执行或蓄意违抗现象;
	3.4 不许私配公司、他人钥匙, 保守工资、福利及其它必须保守的机密资料。
工作要求 (70%)	4.1 遵守保洁程序, 物品轻拿轻放, 无摔坏、破损, 摔坏破损除照价赔偿外另作扣分处理;
	4.2 会议室及公共区域办公家具、台面、门窗干净、无灰尘;
	4.3 会议室及公共区域玻璃、花盆、墙面、地角线、扶手、开关、小五金无灰尘、无污垢;
	4.4 会议室及公共区域地面不允许有垃圾, 地面整洁、无污渍, 不允许存在蜘蛛网及其它污迹;
	4.5 保持公共厕所清洁、干净、无异味, 门窗干净、墙壁无污渍、无蜘蛛网, 垃圾桶垃圾不超过 1/2;
	4.6 保洁工具应放置在规定位置, 摆放整齐;
	4.7 自己所负责的工作以及上级交办的事项按时按质完成, 不拖延、推脱、推卸;
	4.8 路面保持干净, 无烟头、纸屑、树叶、垃圾及其它杂物, 雨季青苔及时清扫;
	4.9 楼宇地面、梯间目视无灰尘、无脚印、无垃圾、无污渍、无痰迹;
	4.10 楼道墙面、墙角线目视无污迹、字迹、牛皮癣广告、用手擦无明显灰尘; 扶手干净、无厚积灰尘、无污迹、无乱贴、乱画现象;
	4.11 梯间内扶手、窗台、电器开关、消防栓箱手摸无明显灰尘, 门窗干净、无污渍、天花板无蜘蛛网、无积尘, 玻璃干净、明亮;
	4.12 外围清洁无污物, 路灯、灯杆、凉亭等上无厚积灰尘;
	4.13 楼宇玻璃明净光洁、无厚积灰尘;
	4.14 及时清理公共区域的垃圾, 将其运送到指定地点, 每周对垃圾桶清洁两次, 保持其清洁、无异味; 垃圾桶周边无二次污染、无污渍、定期消杀;